

讀經一助(林獻羔)

目錄：

前言

第一章 聖經是什麼？

第二章 聖經的始末

第三章 聖經有什麼？

第四章 聖經的"中心"

第五章 聖經的分法

第六章 舊約

一、猶太人的舊約聖經

二、現在舊約的分法

三、舊約對我們的用處

第七章 新約

一、新約的文字

二、新約名字的意義

三、新約的分法

四、新約對我們的用處

第八章 查考聖經

一、讀經

二、查考

三、讀經的方法

第九章 聖經中的時代

一、一般人的分法

二、五個時代

第十章 其他

舊約新約簡稱

《舊約》

前言

讀經："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提後 3：15-17)

聖經對我們是非常重要的，基督徒的信仰生活及一切都應當根據聖經。聖經最長的一篇是詩篇 119 篇，這篇詩是論及神的話語--聖經，其中有 20 多節是說聖經的可愛。我們應當篤信聖經是"天來"之物，作為我們在世上最好的指南。聖靈默示了 40 多人來寫聖經，其中以摩西和保羅最為顯著。

聖經是世界上一本最好的書，好到好人不能寫；聖經更是世界上一本最奇的書，奇到作家也不能寫得出來。我們千萬不要厭惡聖經。

一個人得救，並不需要靠讀聖經，而是藉著信。但如果我們要做一個好基督徒，就非讀聖經不可（當然，那些不識字的人可以藉著聽道）。罪惡使我們離開聖經；聖經亦可以使我們離開罪惡。我們應當多讀聖經，好叫我們得著"得救的智慧"來生活。我們需要智慧，正如一個醫生需要多參考醫學書籍，好使他能作一個良好的醫師。

聖經是用三種文字寫成的：希伯來文、亞蘭文與希臘文。聖經中有比喻、表號等，這些多數是照字面解的。

第一章 聖經是什麼？

有人以為聖經是一件古物陳列品；有人以為聖經不過是爭辯利器的府庫；也有人以為聖經是一本"格言錄"。

"聖經"二字，是由希臘文的 Biblia 而來，複數式，單數用。它的意思就是一本"叢書"。這本書就是神與人在各個不同的時代所立的"約"，就是"舊約"和"新約"。請詳看希伯來書 8：6-13 的預表。希伯來文的"約"字，有"遺囑"的意思。這約不是人與人的合同，於平等地位與條件下而訂的合同，而是創造主與蒙救者所立的"約"。

聖經是一本歷史書。請注意！聖經不"只是"歷史，而是還有其他的；聖經亦不是世界歷史。聖經卻是萬物的創造史、人類的救贖史、神和人的來往史、基督的前後史、神與撒但的爭戰史（在人身上）、以色列史與教會史。

聖經是神的言語："……第一是神的聖言交托他們。"（羅 3：2）神的聖言又叫做"道"。這個"道"字，希臘文是"字"、"話"的意思，這就是我們常說的"生命之道"（彼前 1：23）。聖經是純淨的言語（詩 12：6）。有人問，聖經記有天使、人和撒但的言語，怎能說是神的言語呢？不錯，聖經記有撒但的言語（創 3：1，4，5）和人的話語（創 4：9）。我們說聖經都是神的話語，意思是神要把撒但和人的話語都記載在聖經內，保證是他們所說過的。他們所說的話是虛謊的、虛浮的、不足以置信的。神沒有屈枉他們，因為他們實在說錯了，神負全責去記載這些事。

聖經是真理（約 17：17）。聖經不只有真理，聖經的本身就是真理。真理是不會改變的，千萬年仍是一樣，永遠都是一樣。神在各個時代，對待各人的方法是不同的，但這並不礙於真理，聖經一直都是說一樣的話。

聖經是靈魂的食物："我得著你的言語，就當食物吃了……。"（耶 15：16，參約 6：63）食物是任何人都需要的，當人吃了之後，就變成血液等，從內部顯出來。聖經是我們的飲料（彼前 2：2），是補品，病人可以多得滋養，所以是不可輕忽的。聖經又是乾糧（來 5：14），它勝過美蜜（詩 19：10）。

聖經是"寶劍"（弗 6：17；來 4：12），劍能刺人。聖經是兩刃的利劍，是與魔鬼爭戰的利器。
聖經是"一面靈魂的鏡子"（雅 1：23）。鏡子能把人臉上的污穢照出；聖經更是 X 光鏡，把人心裡的污穢全部照出。
聖經是"水"（弗 5：26）。單照鏡是沒有用的（雅 1：24），必須用主的血和神的"話"來潔淨方可。
聖經是"燈光"（詩 119：105，130）。有了光，我們就可以走前面的道路，不至在黑暗中摸索。
聖經是個"大錘"（耶 23：29）。人的心好剛硬呀！但神的話語曾經打破了不少的鐵石心腸。
聖經也是"火"（耶 23：29）。許多東西是水洗不到的，火卻能煉淨它們。

第二章 聖經的始末

聖經是由神到人的：創世記 1：1 給我們看見了"神"；啟示錄 22：21 是論及"人"。
起初，人怕見神，怕與神談話（創 3：10）；末了，人與神有了懇切的談話--禱告（啟 22：20）。聖經是神的啟示，這是我們所篤信的。不過，為著方便應用，我們還得把聖經清楚地分開來看：
"舊約"是聖父的啟示，把人不信的噁心除去，好叫我們能勝過世界（約壹 2：15）。
"四福音"是聖子的啟示。因著耶穌，我們罪得赦，得生命，基督使我們得勝魔鬼（太 4：1-11）。
"使徒行傳"是聖靈的啟示。聖靈能把我們頑固的心除去。祂使我們勝過肉體（加 5：17"情欲"原文作肉體）。
"書信"至"啟示錄"是聖父、聖子、聖靈整個的啟示（林後 13：14），所以眾信徒什麼都得根據書信的明訓而行。

第三章 聖經有什麼？

首先，我們當注意，聖經不像普通人所說的"百科全書"。不錯，聖經真是包羅萬有，但它只在平凡的描述中提出各種事物來。聖經不是一本科學書籍，但聖經有科學；聖經不是哲學，但它含有哲學。聖經更是一本述說生命之道的書。
聖經沒有"橋"字。聖經沒有記載橋，只有河。我們需要過河，但用不著橋（出 14：15-22，書 3：14-17），這是信心。以色列人因著信過紅海，他們也因著信過約但河，橋是用不著的。我們引導人歸向基督，當用神的方法。如果一加上人的辦法--橋，就破壞了神的工作了。我們生活、工作，只能走在神的道路上。若用橋，就什麼都壞了！
聖經沒有永生--請大家不要誤會，以為我在這裡講異端。耶穌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 6：63）許多人根據這節經文，就說聖經有生命。其實是耶穌的話語帶有生命，說及生命。耶穌的話裡有生命，話裡有話，是不錯的（來 4：12，彼前 1：23）。但這不是說，所印成的字有生命。字是死物，只是經過耶穌的口，就成了活的、有生命的了，我們務要把這個分清楚。猶太人曾經有這樣一個錯誤的思想："你們查考聖經，因為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 5：39）猶太人查考舊約聖經，他們在聖經裡找永生，因他們"以為"內中有永生。其實聖經沒有永生，聖經只有"永生之道"。查考聖經是得不著永生的，必須相信聖經中所記載的才可以。聖經見證基督，猶太人雖然查考，但他們沒有相信，所以得不著永生（約 5：40）。

那麼，聖經到底有些什麼呢？我們現在不能一一細說，只提出幾件重要的來，好使我們清楚地知道。

聖經有歷史：聖經的歷史是關乎全人類的，由創造開始，還有傳記，首要是記載耶穌基督。

聖經有律法：特別是摩西五經，稱為摩西的律法。舊約的律法是給以色列人守的，新約亦有律法。

聖經有詩歌：(弗 5：19，來 13：15)，約伯記至雅歌，和耶利米哀歌，都稱為詩歌。

聖經有預言：預言有許多種，先知書特別多，舊約計有 800，新約 200，全本聖經最少有 1000 多預言，其中有 333 個是論及基督的。

聖經有應許：應許分兩種，一種是帶有條件才可以得著的；另一種是無條件的，只因信就得著了。

聖經有預表：預表有很多種，舊約特別多。預表就是用一件事或一個人等、來表明後來另外一件事或一個人。舊約的預表可分四類：事蹟、人物、物件、禮儀。預表是個影兒，後事才是真像(來 10：1)、是形體(西 2：16-17)。

聖經有福音：舊約提福音，只是預言，惟有新約才完全顯明。聖經有"得救的智慧"(提後 3：15)。

聖經有禱告：聖經中的禱告，有簡短的，也有長篇的，例如列王記下 8 章、但以理書 9 章、約翰福音 17 章等。

聖經還有教訓、督責、勸戒等(提後 3：16)。教訓並不是給世人的。罪人當先悔改與相信，然後再來接受教訓。

第四章 聖經的"中心"

聖經中心的"人物"：神而人的耶穌基督。舊約的一切都歸到耶穌身上，舊約是個"影子"；新約是祂的"形體"(西 2：17)。耶穌使人得自由(約 8：32-36)。聖經就是叫人得自由的。基督比所印的書--聖經--更大(參太 12：6，論聖殿的)。我們當以基督為中心來讀聖經，就有新的意思了。講道若不提基督就不是講道。

聖經中心的"國家"：以色列，他們是神的選民(太 24：22，24，31)，四福音的選民是指猶太人說的。至於書信中所提的選民就是指教會(由猶太人與信耶穌的外邦人所合成的，弗 2：14-20)說的(弗 1：4，西 3：12)。

聖經中心的"工作"：創造與救贖。在舊約的開端，我們看見創造主："起初，神創造天地。"(創 1：1)神創造宇宙萬物，神也創造了萬物的靈--人類。聖經的開頭就說到天地萬物的來源(創 1-2 章)，這是神工作的中心，為要成就祂的美意。可惜人類因為犯了罪，把神所創造的一切污穢了，罪就入了世界(創 3 章)。自此之後，人類就伏在罪惡之下，伏在死亡之中。神不忍看見人類滅亡，於是祂開始第二件工作--救贖。從那時直到耶穌降世，神一直是作這工(約 5：17)。新約的開端，我們看見了救贖主："……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 1：21)"救恩"因此就成了聖經的中心。因為人有"罪"，神就施行拯救。

聖經中心的"思想"：聖潔。一切屬乎神的稱呼都是"聖"的。例如：聖父、聖子、聖靈、聖經、聖殿、聖所、聖地、聖徒、聖城等，都稱為"聖"的。聖經有幾個字，是印得特別大的："歸耶和華為聖"(出 28：36)。為什麼呢？因為"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帖前 4：3)聖經的末了仍然注重這個思想："……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啟 22：11)

聖經中心的"部位"：詩篇（這並不是按卷而論）。其他各卷都是神呼喚人的，惟有詩篇是人呼求神。

第五章 聖經的分法

聖經分六十六卷：舊約三十九卷，新約二十七卷。請用下面的方法來記憶："三九"二十七。聖經一共有 1,189 章，31,124 節，96 萬 9200 多字（和合本）。聖經分章始於 1236 年，分節始於 1661 年。第一本分章節的聖經是 1560 年英文譯本日內瓦聖經。

聖經分六十六卷，這是人分的，這個數字不好。其實聖經應是七十卷，因為詩篇是分為五卷的：卷一（1-41 篇），卷二（42-72 篇），卷三（73-89 篇），卷四（90-106 篇），卷五（107-150 篇）。撒母耳記上、下卷，列王記、歷代志亦分為上、下卷，哥林多、帖撒羅尼迦、提摩太、彼得書都分前後，約翰書信分壹貳三，為什麼不把詩篇分為五卷呢？

聖經很自然地分為兩約：舊約與新約。舊約注重律法，新約注重恩典。傳律法的人是摩西（當然是從神來的）。他行頭一件神跡是水變血（出 7：19），這是律法的無情。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耶穌行頭一件神跡是水變酒（約 2：1-11），這是恩典的豐盛。舊約對待弟兄是殺害（創 4：8），新約的開端，我們看見有人帶領弟兄歸主（約 1：41-42）。舊約第一句話是神問人："你在哪裡"？（創 3：9）新約的開頭是人問神："祂在哪裡"？（太 2：2）舊約的愛是重在人愛神（申 6：5）；新約是"神愛世人"。（約 3：16）舊約我們隱見"基督"；新約我們明見"基督耶穌"。（在四福音，我們見耶穌；在書信，我們見基督耶穌；在千年國度裡，我們見主耶穌基督；在永世的時候，我們見萬世的君王）。在舊約，我們看見耶穌的"影兒"；在新約，我們看見祂的"形體"（西 2：17）。我們若以新約來研究舊約，就會看見"耶穌基督"；我們若以舊約來研究新約，就會看見"基督耶穌"。

還有一個分法是我們必須曉得的，可惜許多人沒有注意到！這就是根據聖父、聖子、聖靈的工作來分。單把聖經分成兩約是不夠的，最少也得分成三部分：舊約是聖父的工作；四福音是聖子的工作；使徒行傳至啟示錄是聖靈的工作。舊約的開端我們看見了神（創 1：1）；四福音的開端我們看見了耶穌基督（太 1：1）；使徒行傳的開端我們看見了聖靈（徒 1：2）。第 1 章雖然不明顯提聖靈的工作，因為聖靈要在第 2 章才降臨。

根據以上的分法，我們看見聖父在作工。但人犯了罪，不守全律法，結果"死"就臨到眾人，所以舊約的末了是"咒詛"（瑪 4：6 原文末了一字，參加 3：10）。人因罪而死，但耶穌來是為叫死人得"生命"，所以四福音的末了是"生命"（約 20：31，請注意，約翰福音 21 章是收場白，其實在 20 章就完結了）。罪人因信耶穌基督得了生命之後，就當有見證，為主作"工"。這就是使徒行傳至啟示錄給我們的教訓。因此，我們看見聖經的末了就是"祝福"（啟 22：14，21）。以後我們還要分開來討論。

聖經的"回述"是我們所當注意到的：聖靈先給我們一個大綱，以後再詳述事實的過程。例如：創世記第 1 章先說創造人類，直到第 2 章才把人類被造的過程詳細記載。有些經文是指近處的人或事，然後是指著基督或其他事物說的。

第六章 舊約

舊約是耶和華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出 19：5）。全本舊約是用希伯來文寫成，不過，其中亦有幾段是

用亞蘭古文 Syriack 寫的（拉 4：8—6：18，7：12—26，耶 10：11，但 2：4—7：28）。這幾段是亞蘭文，又稱之為亞蘭美加 Aramaic，即古敘利亞文。這種文字與巴比倫古文並迦勒底文相同。但以理書有 15 個波斯字，3 個希臘字。

舊約有"指頭"所寫的（但 5：5，25），這只是提及。出埃及記 31：18 說："耶和華在西乃山和摩西說完了話，就把兩塊法版交給他，是神用指頭寫的石版。"十條誡命是寫在兩塊石版內，是神用指頭寫成的，可惜因為以色列人犯了罪，以致摩西把石版摔碎了："摩西挨近營前就看見牛犢，又看見人跳舞，便發烈怒，把兩塊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出 32：19）但寫在聖經裡的，都是神藉著人的手寫成的。

一、猶太人的舊約聖經

耶穌所用的舊約是希伯來文的舊約，與我們所用的不同；使徒們所用的是七十譯本希臘文舊約（由希伯來文譯成）。在埃及的亞歷山大城裡，有許多講希臘文的猶太人。相傳由於埃及王多利買、非拉鐵非王（西元前 285—247 年）的請求，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就派了 70 位語言學家到埃及去翻譯，大約譯了 100 年才完成。

猶太人的舊約聖經是被放在會幕或聖殿中，後來因為需要就製成了許多抄本。第一批猶太人被擄到巴比倫（西元前 606 年）時，抄本失散在各地，有很多被毀壞了。當他們從巴比倫歸回本國後，以斯拉把流散的書卷集成（西元前 457 年），排成次序，放在聖殿中（拉 7：10—12，21）。後來因各會堂的需要又製成許多抄本。他們的舊約按著希伯來文 22 個字母分為 22 卷，後來有《口傳法令》，就分為 24 卷。他們把舊約抄寫在獸皮的卷軸上。到西元 6 世紀，有提比利亞的猶太經文考據學者馬瑣拉 Massorah，編印舊約版本，稱為馬瑣拉版本 The Massoretic Version，這是後代研究舊約的主要範本。

猶太人的舊約分為三部分："耶穌對他們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路 24：44）

1· 摩西的律法

這是指舊約的頭五卷：創世記至申命記，這又稱為《摩西五經》，因為是摩西寫的。

2· 先知的書

猶太人把先知書分為前先知書與後先知書。前先知書是指歷史說的，包括：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與列王記上下；後先知書是單指著先知書說的，包括：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並全部小先知書。

3· 詩篇

他們所說的詩篇是包括很多的，又稱為聖錄 Holy writings. 聖錄分為三部分：第一是詩歌--約伯、詩篇、箴言；第二是--路得記、以斯帖記、傳道書、雅歌、耶利米哀歌；第三是雜錄，或稱歷史--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但以理書。他們不以但以理書為先知書，因他們認為但以理只有先知的恩賜而沒有先知的職分。

二、現在舊約的分法

1· 五經

創世記至申命記，這五卷書是摩西寫的。不單耶穌曾這樣說，保羅在他的書信中亦引利未記的話，他說這是摩西說的（羅 10：5）。摩西寫了這 5 本書，詳細說出天地的來歷以及以色列國的初期史。他所

寫的是律法，十誡是律法的綱領。文士把律法分為命令和禁令。命令是積極的，有 248 條，叫人行善，有所當做的；禁令是消極的，有 365 條，禁止人行惡，有所當禁戒的。合共 613 條誡命。

創世記--又稱為"起始"的書，說萬物的起始。最可惜這是人類罪惡的起始（創 3：17），人類失敗而墜落。結果，我們看見創世記的末了是"棺材"--死亡；"停在埃及"--世界（創 50：26）。

出埃及記--又稱為"出離"的書。它的中心意思是"藉著血得蒙救贖"（3：7-8，12：3）。這表明人類從墜落裡，從死亡中，因主耶穌的血被拯救，脫離埃及--罪惡的世界--從而成為神的兒子。

利未記--又稱為"眾律法"的書。律法書是指摩西的五經，眾律法書就單指利未記。它主要是給祭司的律法，使他們在會幕裡供職，看顧百姓。這又是一本論"聖潔"的書，注重得救後的敬拜與交通。

民數記--又稱為"旅程"的書。以色列人過了紅海以後，在曠野漂流四十年，過著失敗的生活。這表明我們得救以後，未能立即過著得勝的生活。我們常常都在曠野--世界--過著漂流與失敗的生活。

申命記--又稱為"重述"的書。這個字的原文是 Deuter 意即第二，Nomos 意即律法。合而言之，即第二律法或重述的律法。摩西在這本書內有六次演講，其中的要義有三：叫以色列人追憶以往所得神的厚恩；勸他們現在遵行所立的約；勉勵他們將來進迦南得地為業。這表明我們應當回想神的恩典，努力前進，盼望美福。

2· 歷史書

約書亞記至以斯帖記。它記載以色列國的歷史（其實除了創世記第 1-11 章，其餘都是以色列的歷史）。士師治國--約書亞記至路得記，共三卷。

約書亞記--記載以色列人不再在曠野漂流，而要渡過約但河。第 1-12 章述說以色列人在迦南與七族土人戰爭，獲得了地土；第 13-24 章說以色列人十二支派分地為業。全書教訓我們應當與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 6：11-12），在屬天的迦南得神所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 1：3）。

士師記--神設立士師來治理以色列的國政。書中記載以色列人七次失敗的過程以及神七次的拯救。這表明一個人過了約但河--被聖靈充滿之後仍有失敗的可能。全書的要義有四：犯罪、受罰、悔改、蒙救。

路得記--記載猶太地饑荒，有一個女人名叫拿俄米，她逃到摩押地，她的兒子娶了路得為妻。不久，她兒子去世了。拿俄米回國，路得亦隨她而返，拿俄米的親族波阿斯娶路得為妻。這表明基督要娶教會（外邦人）為妻。

列王治國--撒母耳記上至歷代志下，共六卷。這六卷書所記載的，都是列王的史事。頭三王統治全國。後來，國家分為南北：北國稱為以色列，它沒有一個好王。他們都因犯罪而招神怒，神就藉著亞述國來擄了他們。南國稱為猶大，計有 8 個好王。因此，神就特別賜福給他們。可惜他們後來也離開神，所以神就藉著巴比倫來侵吞並擄了他們去。從此，南北國都滅亡了。

亡國與回國--以斯拉記至以斯帖記，共三卷。

以斯拉記--猶太人在外國 70 年，期滿返國。以斯拉記載他們回國的情形：他們一回國就要重建聖殿。這使我們想起耶穌所說的："……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路 2：49）

尼希米記--重建城牆。猶太人回國後，建造聖殿（以斯拉記）；同時他們又要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尼希米記）。

以斯帖記--記載不回國的猶太人，他們在波斯得蒙神的拯救。哈曼想要殺害所有的猶太人，神藉以斯帖

到王前求救。因此，猶太人免死，反而將哈曼掛在木架之上。這教訓我們"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惡人終必受報。

3· 詩歌

約伯記至雅歌和耶利米哀歌，共六卷。這是特別美麗的，在這裡，詩人把他們的經歷寫出來。

約伯記--約伯是個義人，他敬神愛人，但他受苦也獨多。這說明信徒是要受苦難的（徒 14：22）。

詩篇--當我們受苦時，神就要用詩篇來安慰我們。詩篇是祈禱與讚美，教導我們應如何讚美神（弗 5：19）。

箴言--它是一本論智慧的書，教導我們怎樣待人，這是一本最好的處世良箴。全書 31 章，每日讀一篇，每月讀一遍，獲益不淺。

傳道書--論"虛空"。全書用"虛空"2 字共 32 次之多。我們有了屬天的智慧，就知道世界是虛空的。

雅歌--論基督和教會的愛與交通。當我們輕看世界的時候，就自然會追求基督（良人）的愛了。

4· 先知書

以賽亞書至瑪拉基書，這些都是預言的書。有些先知沒有著作，聖經只記他們生平的事蹟。但有許多先知是著有書的，稱為"先知書"。先知書大概可分為兩類：大先知書--以賽亞書至但以理書；小先知書--何西阿書至瑪拉基書。所謂"大"與"小"，並不是說他們的地位大小，工作大小，乃是按所寫的多少而分的。

被擄前的先知：約拿，他對尼尼微說預言（西元前 862 年）；阿摩斯與何西阿，是對十個支派（以色列）說的；約珥、俄巴底亞、以賽亞、彌迦、那鴻、哈巴谷、西番雅與耶利米，是對猶大說預言的。

被擄時的先知：以西結與但以理。以西結是在鄉間，但以理是在巴比倫的京都內。

被擄後的先知：哈該、撒迦利亞與瑪拉基。他們指揮與安慰那些回國建殿與建城牆的百姓。

先知書中有預言與教訓等。他們不只說預言，而且有勸勉與督責等。預言的中心是：彌賽亞（基督）的降世與再來；以色列的被擄；猶太的被擄與歸回，還有預言彌賽亞國（天國）的來臨與狀況。預言常有大小（或遠近）的應驗。這就是說先有一個小的、近的應驗；後有一個正式的、大的應驗。但先知書沒有預言教會。

以賽亞書--是舊約的福音，是一本非常重要的書。第 1 章是全書的引言；第 2—39 章說以色列將要被擄的事，有警戒和責備的話；第 40—66 章論以色列被擄後的事，多有安慰的話，並有關基督的救恩。

耶利米書--耶利米是個流淚的先知，他受苦獨多。他是個政治家，更是個最大的先知（不算施浸約翰在內）。他雖然沒有行過神跡，但神藉他顯明神的心意。他講神的公義，宣告刑罰的來臨。本書論及個人的得救，又論神的愛。本書主要的論題是：以色列被巴比倫擄掠；70 年後歸回；以後分散於世界各國；末後的歸回，國度的情況並末後的審判等。他寫了耶利米哀歌，為耶路撒冷的傾亡哀哭，歎亡國的可憐！

以西結書--述說神的榮耀因百姓犯罪而離開聖殿，以後再歸回。"審判"、"盼望"與"異象"，是書中的要字。以西結不住地警戒百姓不要犯罪，正如保羅勸人的恒心一樣（徒 20：31）。第 40—48 章預言千年國度的聖殿與聖城。讀以西結書要與其他三本大先知書比較，特別要與但以理書並新約的啟示錄比較。但以理書--這是本很重要的先知書。讀但以理書、解但以理書的人，若把撒迦利亞書和啟示錄同讀同解，

就會更詳細地知道其中的意思。但以理書第 1-6 章說歷史，第 7-12 章是說異象中的預言，關於末後許多的事。

何西阿書--這書論以色列（耶和華的妻）對神不忠心，並勸她歸回。這是顯明神的愛，對冷淡的人的挽回。

約珥書--約珥對猶大說預言。他預言有蝗蟲大災，他也預言神將要施恩。這書論神的審判、耶和華的日子、將來的應許與國度的福氣。

阿摩斯書--阿摩斯是猶大人，但他對以色列人發預言。全書的題旨是講神的刑罰臨及四鄰和猶大，也要臨到以色列。

俄巴底亞書--俄巴底亞論"以東"（俄 1：1）。以東是以掃的後裔。他敵對"雅各家"，所以神的報應終必臨到他。

約拿書--神差約拿到尼尼微城傳道，但他不順服神，所以神就要管教他。後來，他到尼尼微城傳悔改的道了。

彌迦書--彌迦是猶大的先知，但他也向撒瑪利亞說預言。全書論及以色列與猶大道德淪亡，並預言國度的榮耀。

那鴻書--約拿曾到尼尼微傳道，尼尼微城的人悔改了。約 100 年之後，他們又因犯罪而招來了禍害。那鴻書是論尼尼微城的毀滅。

哈巴谷書--哈巴谷是個"信心"的先知。他論"義人因信得生"（2：4），亦論迦勒底人所受的刑罰。

西番雅書--總意是論神的嚴厲和恩慈。全書所論的大題是神以公義刑罰猶大，但神仍然愛她，且應許使她得復興。

哈該書--哈該論猶大人回國與建殿。哈該責備百姓不再建造神的殿；他又說這殿要比以前的殿更榮耀。

撒迦利亞書--撒迦利亞比哈該年輕。在一個晚上，神給他八個異象，都是關乎神對選民的供給與恩典：仇敵要被滅；偶像被除去；城與殿的恢復；並彌賽亞的顯現。本書有許多象徵與預表，所以解釋本書的時候，要特別當心，以免弄錯。

瑪拉基書--這是舊約末後一本書，書中多責備（因百姓與祭司都敗壞極了）。他又預言彌賽亞的兩次來臨，並預言兩位先鋒。

三、舊約對我們的用處

1. 為我們寫

舊約是對猶太人說的，不是直接"寫給"我們，而是"為我們"寫的，我們要把舊約作為參考。若有與新約的原理相合的地方，我們就可以直接應用在我們身上。但我們總不要忘記這是給猶太人的，是"舊"立的約。

2. 對我們正當的用處

舊約的歷史，給與我們不少的借鑒。良好的可以成為我們的榜樣，不好的便成為我們的鑒戒（林前 10：11）。舊約的律法絕對不是給我們的（不是給我們"守"的），我們只能從中取出"教訓"來（羅 15：4）。舊約的應許多半是給以色列人的，我們不能直接取用，只能借用罷了。舊約的預言使我們知道未來的事。有許多已經應驗了的預言，使我們可以證實聖經是從神來的。舊約的預言只給我們一個"影兒"。我們可

以從舊約每一卷中認識神的大能 and 美德，並且可以得著不少的教訓。但我們千萬不可輕視舊約，因為耶穌常常提舊約，使徒亦是很注重舊約的。

3·解舊約的原則

要看上下文，先從字面瞭解，然後看靈意。但解預言就要從上下文瞭解，要按字面解釋，不要靈意化了；字面不能解的時候，然後求靈解。我們應當根據新約看舊約。

第七章 新約

新約是耶穌與門徒所立的約（路 22：20）。新約聖經是與舊約有區別的，耶穌離世的時候，新約聖經還未出現。

一、新約的文字

全本新約聖經（除了馬太福音）都是用希臘文寫成的。馬太福音最先用希伯來文（或稱 Syro Chaldaic）寫的（因為當時巴勒斯坦通用這種文字），後來才被譯成希臘文。還有幾段是用別的文字寫的："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就是說……？"（太 27：46，參可 15：34）這幾個字是亞蘭文。十字架上的牌子"是用希伯來、羅馬、希利尼三樣文字寫的"（約 19：20）。至於約翰福音 8：6、8，則是耶穌用指頭在地上寫的字，不過所寫的內容並沒有記在聖經內，所寫的字早就被塗抹了。

二、新約名字的意義

"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耶 31：31）這是預言基督再來的時候，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所立的新約。但這亦可用來指耶穌與門徒（猶太人）所立的新約："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路 22：20，林前 11：25）英文聖經"新約"二字--New Testament 是采自拉丁文武甲特譯本--Novum Testamentan."約"字用 Testament 本來不很合適，因為這個字是含有"見證"或"遺囑"的意思，用 Covenant 更合希臘文的意思（即原文）。這就是主耶穌與我們所立的"約"。

"新約"是指在中保耶穌身上設立的："為此，祂作了新約的中保；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來 9：15）這裡所說的"前約"就是指"舊約"。舊約是與新約相對的（林後 3：14）。

新約又是一本"書"，不過這本書是"聖"的，與普通的書大有分別。直到第 4 世紀的末葉，新約被認為是基督徒的聖經。"約"，最先就是神表明祂與人的關係，後來轉入"記錄"之內，就成了"恩典的約"（比較舊約"行為的約"）。舊約也是一本書：亞當的譜系原文是"亞當的書"（創 5：1）；耶穌的譜系是新約的書，馬太福音 1：1，原文是"世代的書"。但這不僅是一本書，而是由 27 卷合成的，是聖靈用 8 個不同的作者寫的。

三、新約的分法

請我們注意，新約的分法比舊約的分法更要緊。如果我們不注意這一點，就會把許多寶貴的真理混亂了。

（一）歷史書--馬太福音至使徒行傳，共五卷。四福音是耶穌的言行錄；使徒行傳是使徒們傳福音的記錄。

1·四福音

馬太福音至約翰福音，共 4 卷。這 4 卷書記載耶穌的事蹟。許多人都稱四福音為"耶穌的生平"。如果嚴格地說，四福音並不是"耶穌傳"，因為聖靈不是把耶穌的一生都記載出來（約 21：25）。除了耶穌的降生，福音書很少提到祂 29 年的歷史。只有路加福音 2：40—52 提祂 12 歲的時候在聖殿裡的事。我們不能盡知祂的工作，但可以知道祂自己。許多人喜歡把四福音合編，但這不是聖靈的心意。為著研究而合編，不是絕對不可以的，但要知 4 位傳道者寫作的觀點與角度是不同的。聖靈不是報告者，而是著作者。他把所有的材料拿來，用合宜的方法來排列，有棄置，亦有加以註解，絕不是機械式的。但 4 位傳道者是沒有一點幻想和加插。他們只是把耶穌介紹出來，讓祂說話。他們各人的觀點是不同的。啟示錄第 4：7 可以說明這四方面的寫法："第一個活物像獅子，第二個像牛犢，第三個臉面像人，第四個像飛鷹。"這四個活物可以說明四福音記載耶穌的四個方面。獅子是獸中之王，耶穌是"猶大支派中的獅子"（啟 5：5），馬太福音記載耶穌是猶太人的"王"。牛犢是僕役，有忍耐與服務的意思（申 25：4）；馬可福音記載耶穌是個"僕人"。第三個臉面像人，這是說耶穌的為人方面，有同情心（來 2：14—18）。路加福音記載耶穌是"完全人"；飛鷹是高飛的（賽 40：31），說出耶穌的神性。約翰福音記載耶穌是"全能的神"。拿這四個方面來讀四福音就很清楚了。

我們通常說《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其實只是一個福音--"耶穌基督的福音"，不是四個福音。不是馬太等人的福音，而是基督的福音由馬太、馬可等人記載出來罷了。

恩典的原理不是在福音書內，而是在"書信"裡，不過，這也是根據耶穌的死與復活而來的（羅 4：24—25）。

"符類福音"Synoptic，馬太、馬可、路加三卷合稱"符類福音"，因為這三卷所記載的多半相同，是"符類的"。符類福音記載耶穌是站在"猶太人"的背景下說話與行事的。他們多半記載耶穌所"行"的，惟有約翰福音是注重耶穌所"說"的。符類福音從"外面"寫耶穌屬地方面的為人與工作；約翰福音是從"內裡"寫耶穌屬天方面的神性。

馬太--馬太是個稅吏（太 9：9，10：3）。猶太人當時是受羅馬人治理的。馬太是猶太人，但他替羅馬人收稅，所以猶太人恨惡他。但聖靈就用了一個人所恨惡的人（當然相信了）來寫新約的第一卷。馬太福音是"猶太人的福音"，其中有很多經文的原意，是要一個明白猶太人的習慣和長老們的遺傳與教訓的人才能瞭解的。我們讀馬太福音的時候，必須緊記這是耶穌直接對以色列人說的："耶穌差這十二個人去，吩咐他們說：'外邦人的路，你們不要走；撒瑪利亞人的城，你們不要進；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太 10：5—6）馬太福音是對以色列家而不是對外邦人說的："耶穌說：'我奉差遣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太 15：24）"我說，基督是為神真理作了受割禮人（猶太人）的執事，要證實所應許列祖的話。"（羅 15：8）還有，馬太福音 1：1 是從"亞伯拉罕"說起的："亞伯拉罕的後裔……"。"亞伯拉罕是猶太人的始祖（太 3：9）。它從亞伯拉罕說起，這更證實它是對猶太人說的。它是用希伯來文寫的，這又證明它是寫給猶太人的。

馬太福音特別注重"王"的問題。馬太福音 1：1 的原文先提大衛："耶穌基督的世代的書，大衛的兒子，亞伯拉罕的兒子。"（直譯）"大衛"是說"王"的問題。王有百姓："自己的百姓"（太 1：21）。"要對錫安的居民說：'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裡……'"（太 21：5）耶穌不是教會的王，祂是教會的未婚夫。祂乃是猶太人的王。王是有國的，馬太福音提"天國"不下三十次之多；而其他的福音多是說"神的國"。

馬太福音沒有提"信耶穌的人有永生"等字樣，這並不是說馬太沒有提"信心"，乃是說馬太不是對外邦人講"救恩"的：馬太對猶太人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 3：2，4：17，10：7）馬太只提"悔改"，未提"信福音"，這是留待馬可福音說的（可 1：15）。至於馬太福音對我們的用處，以後我們還要討論。

馬可--許多學者都承認說馬可福音是寫給羅馬基督徒的，因為馬可不像馬太引用許多舊約的經句。新學說主張馬可是排在馬太之前，但這是沒有什麼根據。馬可福音的作者是彼得，馬可只不過是個記錄的人。

馬可福音的主題是"耶穌是僕人"："我的僕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舉上升，且成為至高。"（賽 52：13）它的要字是"立即"、"立刻"等，因為一個順命的僕人是"立即"聽命的。

馬可福音 16：9—20，在最好的原文古卷--《西乃古卷》，《梵帝岡古卷》是沒有的，這段經文有可疑的地方。請不要誤會，不要以為我是個"不信派"。世界最好的解經家都證明這段經文在一些原文古卷裡是沒有的。

路加--路加是一個醫生（西 4：14），是保羅的同工（門 24）。他寫書都是根據保羅提供的材料寫的。他是按事實的次序寫的（路 1：3），而馬太則把同類的事實放在一起。路加多記耶穌的神跡。因為他是個醫生，所以他很留意耶穌醫病的事。路加記載耶穌是個"完全的人"，所以他追蹤到亞當（路 3：38）。路加福音是寫給希臘人的。因為當時的希臘哲學家與道德家正在追求一個完善的人，所以路加把這個"完全的人"介紹給希臘人。

約翰福音--它與符類福音有點不同。符類福音是作者站在猶太人的背景寫給猶太人、羅馬人與希臘人的，他們把耶穌所作的告訴他們。而約翰福音是一本補充的書，是最後寫的。馬太、馬可、路加他們 3 人把耶穌的事蹟寫了，而約翰則把他們沒有寫的補充上去。約翰多寫耶穌的話語，他是向全世界說的，因為："祂到自己的地方（以色列）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約 1：11—12）約翰福音記耶穌是"神的兒子"和"信"祂的人得"生命"。約翰福音 1：1 說出祂的本源，末了："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相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 20：31）"信"與"生命"是書中的要字。

四福音的始末：它們的次序是非常奇妙的，四福音的開頭與末尾都顯明耶穌生平的要事，這是值得我們留意的。

四福音的開始：馬太福音的開頭是記載王的"譜系"；馬可福音的開頭是記載僕人的"尊貴"--從神來的；路加福音的開頭是記載祂的"人性"；約翰福音的開頭是記載祂的"神性"。

四福音的末了：耶穌末後的事是復活、升天、差遣聖靈降臨與祂的再來。馬太福音的末了（28 章）是記載祂的"復活"；馬可福音的末了（16：19，有古卷沒有 9—20 節）是記載祂的"升天"；路加福音的末了（24：49）是記載應許"賜下聖靈"；約翰福音的末了是記載"吹一口氣"（20：22）與"再來"（21：22）。四福音一共記載了耶穌講的比喻 35 個，行的神跡 35 件。

2·使徒行傳

這是記載使徒們在地上傳福音，設立教會的經過，可說是一本初期的教會歷史書。這本書在福音書的各種例解，解明聖靈在教會中的工作。使徒行傳沒有詳細地記載各使徒的工作，而是主要地記載兩個

使徒的言行與工作：彼得（1—12 章）和保羅（13—28 章）。彼得是猶太人的使徒，但外邦的門也是藉著他開的（10 章）。保羅是外邦人的使徒："我對你們外邦人說這話：因我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榮耀我的職分。"（羅 11：13 原文）使徒行傳也可以說是"聖靈的行傳"，使徒行傳 2 章裡講到聖靈已經降臨了。祂一直在地上工作，直到教會被提為止。這本書充滿了聖靈的能力與權柄，使我們知道聖靈的時代開始了。不過，我們當注意，使徒行傳乃是一本"過渡"的書，記載教會成立的經過。這卷書是我們後世信徒的"榜樣"，給與我們許多寶貴的教訓。但"榜樣"不是"命令"，我們不一定根據聖經中的"榜樣"行，但"命令"卻是我們要遵守的。如果我們一定要根據"榜樣"去做，那就錯了。我們有了"榜樣"，還要加上"聖靈的引導"才可以。例如：使徒們是"凡物公用"的（徒 4：32，34，35，37），我們"可以"凡物公用，但"不一定"凡物都公用。使徒們選立執事，共有"七個"；但如果有人強調"必須"選七個，那就錯了。使徒們在什麼地方都可以給人施浸（徒 8：36），所以"受洗"是不對的。在約但河或在曠野，只是個"榜樣"，所以我們"可以"在"河邊"，但不一定在河邊才算是合乎聖經。如果有人強調要根據使徒行傳，說"必須"在河邊或是曠野施浸才行，那就錯了。"浸"是"命令"（太 28：19 原文），使徒們聚會的方式是隨便的，比如有人坐在窗臺上（徒 20：9）。但使徒行傳沒有命令我們必須如此行。一排一排的坐下也是可以的，因為這是沒有違反聖經的原則。使徒們喜歡"租"房子居住（徒 28：30），但我們不能根據這個"榜樣"去禁止人購買房屋。我們可以"租"，也可以"買"，只要有聖靈的引導就可以了。如果要根據使徒行傳的有或無來定規，那麼，使徒時代沒有電燈，也沒有擴聲機，我們是否也不能用電燈與擴聲機等呢？聖經的榜樣固然重要，但聖靈的引導與聖經的原則更是要緊的。

（二）書信--羅馬書至猶大書，共二十一卷。書信不是"歷史"，乃是"原理"。

書信是使徒們所寫的"信"。在每一卷的開頭（除了希伯來書、雅各書與約翰壹書）都有"寫信"等字樣的（詳看羅 1：7，林前 1：2，林後 1：1，加 1：2，弗 1：1，腓 1：1，西 1：2，帖前 1：1，帖後 1：1，提前 1：2，提後 1：2，多 1：4，門 1，彼前 1：1，彼後 1：1，約貳 1，約三 1，猶 1）。希伯來書的開端雖然沒有提"寫信"2 字，但在末了，我們看見："弟兄們，我略略寫信給你們，望你們聽我勸勉的話。"（來 13：22）在 24—25 節又有問安，約翰壹書、雅各書雖然沒有提"寫信"2 字，但有"寫給"2 字："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又報給你們的信息。"（約壹 1：4—5）雅各書雖然沒有提"寫信"2 字，但開頭就有請安的事："……請散住十二個支派之人的安。"（雅 1：1）這樣，我們就很清楚地知道這二十一卷都是"信笈"，不是歷史。

書信是教會的真理。如果沒有書信，我們就讀不懂四福音（特別是馬太福音，耶穌是站在猶太人的背景下說話的），因為書信是解釋耶穌言行的，是我們應用的部分。聖靈藉著使徒們把福音書揭開給我們看，並指示我們當怎樣遵行。書信是真理與生活的教訓，很詳細地教訓我們怎樣過聖潔的生活，使我們生命有長進。

1· 保羅書信

羅馬書至希伯來書，共十四卷。若按寫信時間先後的排法，最先是帖撒羅尼迦前後書，是保羅在哥林多（第二次行程）的時候寫的。羅馬書至加拉太書是他在第三次行程的時候寫的。以弗所書至歌羅西書、腓利門是在保羅坐監時候寫的。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希伯來書（？）是關乎牧養與治理教會的書信。此外，又可以分三類--

"外邦七個教會的信"：羅馬書至帖後，共九卷，是寫給七個外邦教會的。

羅馬書--總題是"因信稱義"，請特別注意 1：16—17。

哥林多前後書--論教會道德敗壞、人格破產（詳看林前 3：3，5：1，6：6，7：，8：，10：，11：6，20—22，12：10，14：23 等）。哥林多後書說他們悔改了。

加拉太書--總意是：有的人信仰失敗，他們要靠守律法得救（加 3：1—2，1：7 等）。

以弗所書--它是新約的約書亞記，使我們進入迦南過著屬天的生活，得勝仇敵（弗 6：12）。

腓立比書--總意是："在患難中要喜樂"（腓 4：4）。這是保羅坐監的時候寫的，他勸勉腓立比教會要喜樂。

歌羅西書--總意是："當防備理智、哲學與律法。"歌羅西書 2：8 的"理學"，原文是"哲學"。我們切不可因著世智把我們的信仰動搖了。

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總題是："基督再來"。帖撒羅尼迦前書的末了都有提到主再來的事。但可惜他們誤解了"等候"的道理，以為只要等候基督再來就不用作工。所以保羅寫了第 2 封信去更正他們的錯誤："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帖後 3：10）

以上 9 封信的排列，亦合乎耶穌一生大事的次序，並我們從祂所得著的福氣與盼望。如果我們細心地一一比較，就會覺得非常有意義了。

"個人的書信"：提摩太前書至腓利門書，共四卷，分別寫給 3 個人。

提摩太前後書--總意是："牧養神的教會"。一個傳道人或監督應當有好的行為（提前 4：12），並對聖經有深切的認識（提後 3：15—16）。

提多書--論"教會的組織、純正的信仰與聖潔的生活"。注意！教會本身"不是"一個組織，乃是生命的肌體，基督的身體。但教會是"有"組織的。提多書的內容有許多是與提摩太前書相同的。

腓利門書--總意是："代求"（門 10）。

"希伯來人的書信"：希伯來書是給希伯來人（猶太人）的。它雖然沒有明說這是保羅寫的，可是書中的語氣很像保羅的筆法，多半的解經家都認為它是保羅寫的。本書與舊約比較，就看見新約比舊約更美。"更美"2 字，在本書共用過 13 次，是書中的要字。信主的猶太人正在受逼迫中，所以保羅勸他們要持守福音的盼望。

2. 普通書

雅各書至猶大書，共七卷。保羅書信是保羅 1 人寫的；但普通書信是由另外 4 個人寫的：雅各、彼得、約翰與猶大。

雅各書--總意是："真信生行為"。我們不只因信得救，更當有好行為來顯明自己的信心。

彼得前後書--總意是："盼望"。主若未來，我們當忍耐等候，切不要失去這美好的盼望（彼後 3：1—9）。

約翰壹、貳、三書--總意是："愛心"，特別是約翰壹書（比較保羅書信的總意是"信心"）。

猶大書--總意是："謹防假先知"。我們如果容讓不信派，我們的"信心"、"行為"、"盼望"、"愛心"等，都會漸漸失落，歸於烏有了。

3. 保羅與約翰

保羅與約翰是新約兩位突出的寫作家。保羅寫的最多，共十四卷書信（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雖是路加

寫的，但路加是從保羅那裡得材料的)。保羅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他的書信都是對外邦教會(除了希伯來書)說的。約翰的靈性頂高，他寫了約翰福音書，關乎"信";約翰壹、貳、三書，關乎"愛";啟示錄，關乎"望"。

4· 猶太人的書信

希伯來書、雅各書、彼前、彼後、猶大書，共五卷(比較猶太人的福音書就是馬太福音)。這五卷是直接寫給猶太基督徒的。他們信了主，但仍要守律法，因為他們還是猶太人。他們守律法並不是為得救，而是為作個好猶太人。但保羅書信就沒有叫外邦信徒守律法，反倒說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來 7:25)這總有點分別(不是教會問題，弗 2:14-16，而是國籍問題)。我們只能從中取出教訓，取出恩典的原則，但我們不能單以猶太書信作為完全的根據。

5· 書信的內容

- (1) 教義--加拉太書、羅馬書、希伯來書。
 - (2) 教會秩序--哥林多前後書、提摩太前書、提多書。
 - (3) 教會真理--以弗所書、歌羅西書。
 - (4) 世代的結局--提摩太后書、彼得後書、約翰貳書、約翰三書、帖撒羅尼迦後書、猶大書。
 - (5) 生活--腓立比書、帖撒羅尼迦前書、腓利門書、雅各書、彼得前書、約翰壹書。
- (三) 預言--啟示錄。啟示錄的總意是"基督再來"。第 4 章以後，都是預言主再來以後的事。

四、新約對我們的用處

1· 福音書

除了約翰福音之外，其他三本福音書都不是直接給我們守的，因為它們是站在猶太人的背景下寫的。我們可以直接取用約翰福音，因為它是寫給全世界的。請注意!耶穌的話語不是直接給我們守的，因祂是對以色列人說的。其中有幾段經文是需要說明的:"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約 12:47-50)這段是指得救問題說的。"聽見"與"遵守"是指"信"(46 節)說的。凡棄絕祂不領受祂的人，要受末日白色大寶座的審判，這是對不信的人說的。但愛主的人也遵守主的話(約 14:21)，並且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藏在"心裡(西 3:16)。又有人根據馬太福音 28:20 來教訓外邦人要守寫給以色列人的登山寶訓:"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但這節經文的意思不是這樣。這是對外邦人說的:先作門徒，並要受浸(19 節)，再來注意這節的教訓。"凡"字不是指馬太福音一切的話，而是主復活前與門徒約定在祂復活後到加利利山上所說的一切話(太 28:16-19)。祂在山上與門徒不只講了一兩句話(18 節)，而是對門徒講當怎樣把祂的話教導凡信的人。這是祂在復活後在山上所說的一切話。"教訓"2 字，原文只作"教"，意思是教導他們怎樣遵行。"遵守"2 字，原文是 tereo，意思是看守、察看。原文還有"萬事"--panta，這字與羅馬書 8:28 的相同。我們不是遵守馬太福音的話，而是要察看耶穌所說過的各樣事物。把"都教訓他們遵守"譯作"都教導他們察看萬事"，我們就不會誤解聖經了。耶穌的話，必須用十字架及復活的亮光來光照，才能叫人明白;有些話語是要在祂升天後才能明白的。

2· 使徒行傳

這是一本榜樣的書。有了榜樣，還當有聖靈的引導方可。(徒 15:20)是我們要禁戒的。

3· 書信

這是特別對教會說的。書信就是教會的真理，是我們當遵行與根據的。這都是主釘十字架與復活後的話語。

4· 啟示錄

這是一本預言的書。2、3章是給當時的眾教會，亦預表後世教會，但預表需要有書信的根據。

5· 聖經的預表、異象與比喻

聖經中的預表、異象與比喻等，都不能作根據，只作參考，必須有書信的明訓才可以。沒有原則，只根據一個預表或比方，許多錯誤與幻想都是從這樣的解經而來的。我們又不能把一個真理分析得過分，否則我們就會遇到許多的難處了。例如我們這許多的人，怎能成為羔羊的"一個"新婦等問題，我們就不必去分析它了。

第八章 查考聖經

我們既然明白了聖經的"分法"，我們就當注意聖經的"讀法"。在未討論"查考"之前，我們先提"讀經"。

一、讀 經

1· 命令

聖經似乎沒有命令我們去讀聖經，但實在是有的。"你們要查考'宣讀'耶和華的書……"（賽 34：16）新約亦有："你們'念了'這書信……叫他們也'念'；你們也要'念'……"（西 4：16）"要把這信'念'給眾弟兄聽"（帖前 5：27；參提前 4：13；啟 1：3）。這裡的"念"字，原文就是"讀"。

2· 必須讀經

許多人不讀聖經，說沒有時間；甚至有些傳道人（？）也不讀聖經。我們應當抽時間來讀。讀經好比吃飯，一個人不吃飯，他若不是一個"死人"，就是一個"病人"，不讀聖經的人也是這樣。

聖經不只是必須品，它更是"補品"，對吃的人"都是有益"的（提後 3：15—17）。我們不要因吃過了就不再吃。

多讀聖經的人對於聽道也是很有幫助的，有許多人經常是不會翻聖經的，至於聖經的內容怎樣，他們更是不清楚了。多讀聖經的人，他們容易知道或憶起當前的大事正應驗了某段或某節經文（路 4：16—21），更可以知道未來的事。

我們不要以為曉得真理就不讀經（自以為），世界上多半的錯誤都是因人不讀聖經而來的。聖經與別的书籍是大有分別的，這是一本最奇妙的書，常常會給我們新鮮的教訓。它好像金礦，我們應當不斷地發掘金礦（伯 28：1—11，箴 2：4）。

但以理是一位先知，他能寫聖經，但他還要讀聖經（但 9：1—2）。他所讀的就是耶利米書 25：11—12。耶穌是神的兒子，祂本來可以不讀聖經，但祂常常引用經上的話語："……照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路 4：16）我們算得什麼？為什麼我們不肯讀聖經呢！其實眾信徒都知道必須讀經，用不著別人來勸勉。不過，有許多人只是知道，而不肯實行！現在是個讀書讀報的時代，巴不得我們都形成一個讀經的時代吧！

3· 怎樣才算是讀經呢

許多人讀經是走馬看花。他們雖然讀過，卻不知道所讀的是講什麼。不過，他們若不讀，良心又過不

去，雖然讀過還不知道它的內容，但總算是讀了聖經，良心就平安了，其實這是賄賂自己的良心！耶穌意中的讀經："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沒有念過麼？'"（太 12：3，5，19：5，21：16，42，22：31）法利賽人與文士等，不只念聖經，而且查考，又注重全聖經居中的一節，與次中心的一節。他們也注意某一個字出現過多少次，他們對聖經也相當熟悉。只要希律一問，他們就能答覆基督當生在何處，並且能立即引用經上的話（太 2：4-5）。我們誰敢說他們沒有念過聖經呢？但耶穌說："你們沒有念過麼"？這句話真是當頭棒，叫他們難堪到極點了。原來多少時候我們也是這樣：多讀而不知道其中的意思；外表的讀經不算讀經，因為不明白其中的意思（太 12：7，22：29）。我們如果沒有得著讀經的要領，我們靈裡就很難得著益處了。

二、查考

"你們查考聖經……"（約 5：39）這裡"聖經"2字，是指舊約說的，但現在我們可以借用它來指全本聖經。

我們唯讀聖經是不夠的，還要"查考"。因為有些地方，我們讀也不明（太 12：7，約 20：9），有些經文唯讀是沒有味道的，例如創世記 5 章，歷代志上 1-9 章等。撒但設法使人多年讀經而不覺有趣。及至現在有許多人對讀經發生了興趣時，魔鬼又要阻止人"真誠地研究聖經"。這是我們要特別當心的，免得中了撒但的詭計！

查考聖經就是"查經"。許多人喜歡赴奮興會，而不願赴查經聚會。有些人在查經時不查聖經，只講故事！我們查考聖經，千萬不可存輕視的態度來找"錯處"。如果存心批評，這樣的"查考"是沒有益處的。

"查考"2字，原文有查驗、考試、追問、密查等意思。我們不只要小心看，而是要像尋找所遺失的物件似的去尋找真理。因為原文聖經是逐字默示的，一次查考得不著亮光，切勿灰心，我們要再次查考，忍耐地查考。我們查考聖經，不應為榮耀自己，好叫人知道自己很熟習聖經。那末，我們為什麼要查考聖經呢？原因有四：

1· 愛神

一個人若愛神，就必定很喜歡查考神的話語，正如作妻子的若愛自己的丈夫，她必愛讀或研究他的信。

2· 見證基督

舊約預言彌賽亞（基督）要來，新約見證祂已經來了。我們若查考，就會深識基督了。

3· 要得著得救的智慧

得救只要相信，得救後就當查考聖經，好得著"得救"的智慧（提後 3：15）來生活。

4· 帶領人

不得救的人不能帶人得救，得救的人還要熟習聖經（當然要有豐盛的生命）才能帶領人深識基督。

三、讀經的方法

有許多人提出一些讀經的方法，但未必可以實行，因為多半都是理想化而不是大眾化，所以許多人讀了《怎樣讀經》之後，不只不會讀經，更不敢去讀聖經。不少的基督徒因為不會讀聖經，就弄到多年有了聖經而還未好好地讀過一遍，可惜得很！初讀聖經的人比較容易一點，因為他們每讀都是新鮮的；多年讀經的人，就比較難得多了。

（一）幾個"不可"：在未討論怎樣讀經之前，我們首先要說說一般人所犯的毛病，我們切不可效法他們。

1·不可"蔔"

許多人平日不讀聖經，及至遇到事情的時候，就把聖經亂翻，用指頭隨便一點，看看所點的是什麼意思，就以為是神的旨意。這是最愚昧及危險的事。曾經有人蔔到猶大吊死的經文（太 27：5），他心裡不服氣，再點，碰巧又點到路加福音 10：37"……你去照樣行罷。"但他又不肯去吊死呢！

2·不可"隔日"讀一次

讀經是每日的事。聖靈充滿卻不被保守在恒久的讀經中，就會很容易消失了。

3·不可讀"太多"

有一位佈道家勸人每日要讀 13 章聖經，最少 3 章。我告訴你，每日要讀 13 章這是沒有用處的，而且這是一件行不通的事。除了極少數沒有工作的人可以做到外，其他人就感到這是一個大重擔了，甚至傳道人也不易辦得到，除非他找出一個特別的時間來，但這是可暫不可常。讀得太多，很容易會走馬看花，不知所讀的是什麼意思，更談不到"消化"了。許多人喜歡問人"你讀過聖經多少遍"？這是什麼意思呢？讀一百遍而不明白，只得一個虛名。

4·不可"補讀"

讀經是每天的事（徒 17：11）。你若真的忙不過來，而次日又沒有工夫，就不要補讀，只要把你每日所應讀的讀好就夠了。你如果第二天比較空閒一點，補讀是未嘗不可的，但總不要弄成規律。

5·不可先讀舊約

這是對初讀聖經的人說的。許多人從創世記讀起，結果不願讀下去，因為舊約是比較難懂一點。

6·不可存成見"去讀"

許多人聽道後，不再把聖經拿來對照所聽的，而以為講的人所講的盡都是真的，常常盲從。因為聽慣了一個"道理"，就以為這必是"真理"。在他後來讀聖經時，總讀不出真理來，因他有了成見。有了"先人為主"的心，就很難分辨。有些道理是"傳統"，而不是真理。有時你聽道，似乎覺得新奇，聞所未聞。但我們切不可因為未聽過就拒絕所聽的，以為是異端。你最好回去讀經，把成見除去，務要讀出神在聖經裡所說的事。合聖經原則的，雖然未曾聽過，就不是異端。我們讀經的時候，總得要把人的傳統與自己的成見放下。

7·不可"為人而讀"

傳道人最常犯這個毛病，就是為人讀經。我們應當緊記：讀經是為"自己"讀；祈禱，則是為"別人"與自己求；讚美，就單為神的榮耀而讚美。不要為找材料講道而讀聖經。要知讀經是神對你說話，為要叫你的靈性長進，明白神的旨意，好去遵行。

8·不可只求"知識"

許多人讀經單是為求聖經的知識，這就錯了。恩典中的原則是好的，但原則中的恩典更要緊。不過，我們不能因此就忽略了知識。許多人只有熱心而無知識，所以弄出許多異端來。他們還用哥林多前書 8：1"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來責備人。但注意，一個滿有知識的保羅才對人說這句話，而沒有知識的彼得就勸我們要在"恩典和知識裡長進"（彼後 3：18 原文）。沒有屬靈知識的人不要用哥林多前書 8：1 的話來掩飾自己。司布真說："先有對神的知識，才會真愛神。"不過，讀經若"只"為求知識就有危險，容易把生命壓倒了！

9·不可沒有"秩序"

沒有一定的步驟讀經是不好的，不要這裡一章那裡一節翻來翻去，更要緊的是不可斷章取義。

10·不可把預言看作預表或寓言（彼後 1：20—21）

若把主再來看作寓言（故事）那就什麼都不對了。

（二）當注意的幾點：以上十件是我們切當禁戒的。在未曾討論怎樣讀之先，還有幾件事是我們要注意的。

1·先有讀經的路

前面我們已經把聖經的路說出來了，但光有了這些還不夠，其實我們裡面怎樣，才是真正讀經的路：應當潔淨自己，存謙卑的心來尋求神的旨意。要聽從神的命令，相信與接受神的應許。

2·與聖靈聯合

祈禱是我們向神說話，但讀經是神向我們說話，所以我們當存"僕人敬聽"的態度來讀。我們切不可失去與神的交通，我們當注意聖靈的引導。聖靈是作者，所以他的解釋是最好的（林前 2：13）。許多人只用頭腦來讀經，所以不明白（這不是說我們不用悟性來讀），我們當讓聖靈來引導我們進入真理（約 16：13）。

3·當認識每卷的次序與簡稱

聖經開頭的目錄，附有簡稱，我們最好熟讀。但不要拿來唱，因為唱慣了，不唱就不容易記得；而且為著方便唱，就會把句語弄到很難記。我們最好把簡稱分成句子來背誦：創出利民申，書士得撒王代拉，尼斯伯詩箴傳歌，賽耶哀結但，何珥摩俄，拿彌鴻哈，番該亞瑪，太可路約徒羅林，加弗腓西帖提多，門來雅彼約猶啟。舊約七句，新約三句，共十句。我們若熟讀，就不亂翻聖經了。除了背誦簡稱之外，我們還要注意"約"、"卷"、"頁"、"章"、"節"。先找到聖經頭上的節數，再往下看，就容易查得多了。

（三）怎樣讀經--提出讀經的方法固然很多，但未必是"大眾化"。現在我們試提出簡單的方法給閱者參考：

1·按卷讀

"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路 24：27）第一要注意的是：千萬不可沒有系統的讀。靈修的時候，選讀不是最好的辦法，必須按卷讀然後有收效。在別的時間，選讀不是絕對不可以的。

2·先讀新約

初讀聖經的人切不可先讀舊約。當熟讀新約，然後再來讀舊約。初讀新約的人，最好先選馬可福音與約翰福音，切不可先讀馬太福音。讀完馬可福音與約翰福音，然後讀路加福音與馬太福音，再由使徒行傳讀到啟示錄。有人提議初讀經的人最好先讀帖撒羅尼迦前後書；也有人主張先讀約翰福音和羅馬書，再讀以弗所書和希伯來書。把新約讀完了，再讀的時候，就可以按次序由馬太福音直讀到啟示錄了。讀舊約，先讀創世記、出埃及記、約書亞記、詩篇、箴言、但以理書，再讀其它。

3·禱告

讀經與禱告是相連的。沒有一個人單讀經而不禱告是神所喜悅的。在未讀經之前，當有一個簡短而有力的禱告，求神開自己的心眼，好來讀神的話語。有人喜歡用詩篇 119：18 作讀經前的短禱。要知道我

們是站在聖地來朝見神，所以先要安靜。當我們開始讀的時候，也要用禱告的態度來讀。聖經與別的書籍是不同的，我們當求作者解釋，好使我們明白。如果我們求一位作家來解釋他的著作給我們聽，他是很樂意的。我們不是求神行什麼特別神跡，而是求祂開我們的心眼（路 24：45）。這是一面讀經一面禱告，意思是用禱告的態度來讀經。當我們讀完的時候，也要作一個簡短的禱告，求神保守我們所得著的，並使我們有力量來實行。

4·知道

這是非常要緊的。許多人讀完了，但他不知道他所讀的是講些什麼。聖經是神的話語。撒但最怕我們禱告與讀經，所以特別要攪擾我們，好奪去我們的思想。我們有時禱告了半個鐘頭，但思想早已遊蕩了。讀經也是這樣，讀的時候思想遊蕩，讀完還不知所說的是什麼，真苦！讀別的書籍就少有這樣的難處。原來這是撒但的攻擊，為要把我們的思想帶走，所以我們要特別留心防備牠。我們每讀完一章的時候，最低限度要知道字面所講的是什麼意思。

5·當思想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 1：2，參 119：97，弗 1：8）我們需要聖靈的帶領，但亦要思考所讀的。神的話語，有難有易，神要我們想入佳境，進入屬靈真理的裡面。神可以直接向我們解明，但祂有時是要我們去思索的。祂擺些好東西在高處，要訓練我們用代價來得著。例如：我們吃地豆就要去殼，我們不能把它放在嘴裡就吞下去。有些骨頭比較難吃，但味道特別好。"聖經骨頭"似乎是沒有味道，但當我們細嚼的時候，甘味就出來了。每當我們讀到比較難懂的地方，我們是要停下來思索其中的意思，這是很有幫助的。

6·晨讀

讀經最好是在早晨。以色列人是在早晨拾取嗎哪的（出 16：21）。中午與晚上我們較為疲倦。清晨是最好的時光，我們當把這寶貴的時間奉獻給神："我趁天未亮呼求；我仰望了你的言語。"（詩 119：147，143：8）我們最好把自己的聖經放在床頭，但不要作枕首用。我們當早起祈禱與讀經，最好習慣跪下讀經與禱告。

7·每日讀多少

如果要在一年內把聖經讀一遍，每日就當讀舊約兩章，新約一章。但新約不多，若把箴言、傳道書、雅歌與新約合起來，就能均等了。至於星期日，就讀舊約兩章，另外三篇詩篇。不過，這個方法不易做到。

有事務在身的人，每日讀一章就好了，第一年可以先讀新約，星期一至五每早晨讀一章。把這一章讀三次或五次，勝過一日讀三章而不知道所讀的是什麼。你如果讀完一段而不知道講的是什麼，那就當停下來，把這一段再讀一次或兩次，直把這一段能印在我們的裡面，然後再讀第二段。普通聖經的頭上，或旁邊，都注有每段的總意。最好我們先看看小題目，然後讀內文。不過，聖經小題目未必是對的，因為這是人的分析，有時會錯。例如：詩篇 139 篇的標題注有"無所不在"，這是不合真理的。聖經沒有說神是無所不在，因為神不在罪人的心裡，也不在火湖裡，這是神學家的發明，並不是聖經的真理。還有馬太福音 26：26 的標題是"設立聖餐"，這也不是聖經所用的。聖經從來沒有說"聖餐"，只說"晚餐"，"聖餐"是羅馬天主教的流傳。不過，聖經的標題多半是很好的，對查考聖經的人，有很大的幫

助。當我們分段讀完了，最要緊的是由頭再讀一遍。這樣，我們對全章聖經就會很熟了。星期六不要讀新約，可以把五日所讀過的作一次總溫習。這時，可以輕快地掠過。星期日最好選些經節來背誦。這樣，一年就恰好把新約 260 章讀完一遍了。

新約與舊約同讀，我們寧可唯讀新約，不可唯讀舊約。如果單讀舊約（929 章），就要花許多時間才能再讀新約了。新約與舊約同讀是在讀完新約之後才開始的。星期一、三、五，每日讀新約一章；二、四、六，每日讀舊約一章；星期日溫習六天所讀過的，可以不必讀新的。這樣，六年的時間，就可以讀完舊約一次，新約三次半。但你如果覺得花的時間太長，就可以每日讀新約一章，舊約一章，星期日溫習。這樣，三年就可以讀完舊約一次，新約同時讀完七次。以上的方法，可以按各人的時間自己選擇，不要勉強，不要作難，但也不可乙太原諒自己。

8· 由字句進入靈意

神不會亂寫聖經，祂默示人寫聖經是逐字默示的。我們應當注意聖經的用字。許多人說我們太注重聖經的字眼（捉字虱）。他們都喜歡用哥林多後書 3：6"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來反對我們重看聖經的用字。但這節經文是指十戒說的，因它是刻在石版上的（林後 3：7）。我們讀律法的時候當然不能照字句來守，我們只當從中取出靈訓。但我們也要注意聖靈為何這樣或那樣用字，只是不照舊約的字句去守就是了。

耶穌注意字句："於是這話傳在弟兄中間，說那門徒不死。其實耶穌不是說:'他不死'，乃是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約 21：22）門徒不留意耶穌的用字"若要"，就誤會了祂的意思了。

保羅亦注意字句："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神並不是說，"眾子孫"，指著許多人；乃是說，'你那一子孫'，指著一個人--就是基督。"（加 3：16）保羅讀創世記的時候，很留意聖靈默示人寫聖經的時候所用的字句。為什麼我們讀聖經不留意字句呢？

不過，我們不能"單"注重字句，因為這不是神最高的意思。許多人單注意字句；又有些人單注意靈意，而忽略了字句。我們應當由字句進入靈意。不注意用字，許多時候就會連靈意都錯看了，讀經的人當特別留意。

9· 當注意與基督的關係

無論讀哪一段經文，我們都當讀出基督來，"因為預言中的靈意，乃是為耶穌作見證。"（啟 19：10 原文）猶太人亦查考聖經（約 5：39），"然而，你們不肯"到我（基督）這裡來得生命。"（40 節）

10· 寫記

讀經的人當先預備筆和筆記簿，把最關鍵的章節記下。當你讀出一些靈訓的時候（屬靈的教訓），就記下來（但切不可勉強，以免成了重擔）。耶穌所說的"明白"就是指靈訓說的。聖經的歷史書是特別多靈訓的（太 12：3）。你如果碰到難解的章節，最好記下來，日後就會從別一段經文得著很圓滿的答覆。我們應當把重點用紅筆劃線和加圈點，但不要畫得太多。

11· 人與書籍

許多人拒絕別人的帶領，他們引約翰壹書 2：27"並不用人教訓你們"的話來拒絕人的幫助。如果這節經文是這樣的意思，約翰也無須寫信教訓人了。約翰福音是聖靈默示他去寫的，但聖靈現在仍用人來帶領人。不過，人只能把"神的"教訓對人講說，若有出於"人"的教訓就不好了。我們不可不信任人，但亦

不能盡信："……甘心領受這道，天天查考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徒 17：11）我們相信保羅和西拉是講真道的，但庇哩亞人不認識他們，他們雖然聽見好的講道，還是要查考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聖靈會給某些人以更多亮光，用人去解釋聖經（林前 1：5-6，21-23，2：13）。不過，他不是用人的智慧，而是用"人"解經："聖靈對腓利說：'你去！貼近那車走'。腓利就跑到太監那裡，聽見他念先知以賽亞的書，便問他說：'你所念的，你明白麼？'他說：'沒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腓利就開口從這經上起，對他傳講耶穌。"（徒 8：29-35）當你讀到難解的經文時，可以找別人給你解釋。除了藉人之外，神還用人寫了不少的屬靈書籍來幫助我們明白聖經。保羅雖然寫了聖經，但他在將近離世的時候，在羅馬的監房，他還是讀書的（提後 4：13）。聖經的註解也許不用，但屬靈的書籍是需要的。不過，我們不能把書籍代替聖經，我們只能在空餘的時候，把書籍作個輔助罷了。

12· 當熟讀的幾卷

聖經各卷都是重要的，我們應當熟讀，但我們不能一下子做到，最好先選擇幾卷來讀（當然不是指初信的人，乃是指那些已經讀過聖經一遍的人）：約翰福音、羅馬書、加拉太書、以弗所書、啟示錄；創世記、出埃及記、詩篇、箴言、雅歌、但以理書、撒迦利亞書。新約五卷，舊約七卷，共十二卷，它們都是很重要的。

13· 當熟讀的 120 章

聖經計有 1,189 章，有些是我們必須熟讀的。一個基督徒最低限度要知道這 120 章聖經是講些什麼，這是很重要的，這些篇章有：

舊約--創世記 1- 4 章，12 章，出埃及記 12 章，20 章，利未記 1- 5 章，16 章，23 章，民數記 21 章，申命記 28- 30 章，約書亞記 3 章，7 章，撒母耳記上 1- 2 章，16 章，撒母耳記下 2 章，1- 12 章，列王記上 3 章，6- 8 章，12 章，18 章，列王記下 17 章，24- 25 章，歷代志下 10 章，約伯記 1- 2 章，42 章，詩篇 22 篇，118- 119 篇，122 篇，137 篇，箴言 5 章，7- 8 章，傳道書 1- 2 章，雅歌 5 章，以賽亞書 11 章，14 章，53 章，55 章，58 章，以西結書 28 章，37 章，但以理書 2 章。

新約--馬太福音 1- 2 章，5- 7 章，13 章，23- 28 章，路加福音 1- 2 章，15：，約 3：，10：，13：，21：，徒 1：- 2：，9：- 10：，15 章，羅馬書 6- 8 章，哥林多前書 5- 9 章，14 章，哥林多後書 3 章，9 章，12 章，加拉太書 3- 5 章，以弗所書 6 章，腓立比書 3 章，歌羅西書 3 章，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帖撒羅尼迦後書 2 章，提摩太前書 4 章，提摩太后書 3 章，希伯來書 7 章，9 章，11 章，雅各書 3 章，彼得後書 2- 3 章，約翰壹書 4 章，猶大書全卷，啟示錄 1- 3 章，13 章，19- 22 章。

我們若能熟讀這 120 章聖經，就連帶許多的"要道"都明白了。

14· 當背誦的"章"

多背誦是非常好的："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 119：11）"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 3：16）耶穌常背誦聖經，所以他能隨口用聖經抵擋撒但。如果我們能記憶許多經句，神就會藉著我們所熟記的經句來啟示我們。如果我們把經句藏在心裡，就可以隨時記憶起來以應用："……又當紀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 20：35）每日背誦三節至五節是很適宜的。一章長的聖經，可以分開多幾日來背。記憶力強的人就可以多背些，日日如是，一年就可以背很多了。記憶力弱的人，雖然背了又忘記，但也不可灰心，多些時間讀就好了。你

雖然不全記得所背過的，但也可以隨時回憶起來。可惜有不少基督徒是不背誦聖經的。最少有 40 章聖經是我們需要背誦的：

詩篇 1— 2 篇，8 篇，15— 16 篇，19 篇，23— 24 篇，27 篇，32 篇，34 篇，45— 46 篇，51 篇，62 篇，66 篇，84 篇，90— 91 篇，100 篇，103 篇，117 篇，121 篇，133 篇，148 篇，150 篇，以賽亞書 53 章。

以上是舊約的。

馬太福音 5— 7 章，約翰福音 14— 17 章，羅馬書 8 章，哥林多前書 13 章，15 章，以弗所書 4 章，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提摩太前書 4 章，希伯來書 11 章等。以上是新約的。

15· 當背誦的"節"

多背是很好的，有 460 節經文是必須背誦的。現在分列如下，以便容易找到：

創世記 3：15，50：20，出埃及記 12：13，申命記 6：4—9，約書亞記 1：7—9，路得記 1：16—17，撒母耳記上 15：22—23，17：45，撒母耳記下 7：22，以斯帖記 4：14。

約伯記 1：21—22，42：5—6，詩篇 37：1—8，73：1—3，25，119：9，11，18，67，71—72，105，130，139：23—24，145：18—19，箴言 3：1—12，4：18，23，9：10，14：23，15：1，17，16：18，17：1，27，18：12，19：1，11，17，21：1—3，24：33—34，25：11，29：1，傳道書 1：2，14，10：1—2，12：1。

以賽亞書 1：18，9：6—7，40：6—8，31，41：13—14，49：15—16，52：13—15，55：6—11，57：20—21，58：1，11，59：1—2，耶利米書 1：17—19，17：9—10，但以理書 3：16—18，6：10，22，約珥書 2：12—13，彌迦書 6：8，哈巴谷書 3：17—18，撒迦利亞書 4：6。

以上是舊約的。

馬太福音 10：28—33，37—38，11：28—30，22：21，馬可福音 10：45，路加福音 18：8，19：10。

約翰福音 1：1，11—18，29，51，3：14—21，36，4：23—24，5：39—41，6：37，7：37—39，9：25，10：9—11，27—29，11：25，12：32，13：1，7，14—35，19：10—11，20：31。

使徒行傳 1：8，2：1—4，4：12，20：24。

羅馬書 1：16—17，5：8，6：1—14，12：1—2，9—21，哥林多前書 2：1—5，3：10—17，6：1—11，19—20，9：24—27，10：12—13，15：23—24，哥林多後書 4：7—10，16—18，5：7，20—21，6：1—2，14—18，7：1，10：4—6，11：1—4，14，12：9—10，加拉太書 1：6—10，2：20，5：13—26，以弗所書 1：7，13—14，2：1—10，5：1—21，6：10—18，腓立比書 1：21，2：1—11，3：7—14，4：4—7，12—14，19，歌羅西書 1：13—14，28，帖撒羅尼迦前書 3：3，5：16—24，帖撒羅尼迦後書 3：10，提摩太前書 6：10，提摩太后書 1：7，2：15，3：14—17，4：7—8，希伯來書 4：12，12：1—3，11—14，13：8—9，15—16，雅各書 1：19，22，26—27，3：17—18，4：14，彼得前書 1：7，4：7—9，彼得後書 1：4—8，20—21，約翰壹書 1：5—10，2：15—17，猶 20，24—25 節。

啟示錄 2：10，3：15—22，12：11，19：5—8，21：1—7，22：12，16—21。

以上是新約的。

第九章 聖經中的時代

"時代"亦稱為"世代"："……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弗 2：7）"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弗 3：5）聖經是不受時代影響的，也是不會受潮流限制的。我們敢說，聖經一直合用到主再來。但聖經的本身是分時代的，如果我們不把聖經分為幾個時代，我們就會覺得聖經有很多出入，而且有許多是現在不能實行的。

一、一般人的分法

有人把從亞當起至千年國度完畢的時候分為兩個時代：律法（舊約）時代與恩典（新約）時代。能這樣分固然好，但太簡單，而且不完備。有人分作三個時代：舊約是聖父（律法）時代；四福音是聖子（恩律）時代；使徒行傳至啟示錄是聖靈（恩典）時代。這是比較好的分法，但仍不夠。又有人分作四個時代：列祖時代（由亞當墮落至西乃山頒佈律法止，共 2513 年）；律法時代（由摩西至施浸約翰共 1500 餘年）；恩典時代（由約翰至基督再來，約 1900 多年）；國度時代（由基督再來親自設立，共 1000 年）。

司可福分作七個時代：無罪時代（由亞當被造至被逐，創 2：7，3 章）；良心時代（自人類墮落至洪水）；人治時代（由洪水後至巴別塔為止）；應許時代（由神揀選亞伯蘭至以色列人在埃及）；律法時代（由西乃山賜律法至十字架為止）；恩典時代（由十字架至基督再來）；國度時代（基督再來後設立的）。許多人都跟他這樣分。

二、五個時代

以上幾個分法，有的太簡單，有的又似乎是多餘的。如果要清楚又簡單，分成五個時代就夠了。

（一）無罪時代：無罪時代又叫"伊甸時代"。從創世記 2：7—3 章，這個時代只有一個禁令："……你不可吃"。（創 2：17）在伊甸園裡起初是沒有罪惡的，但"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羅 5：12，18—19）。亞當與夏娃既然犯了罪，神就為他們預備了救恩（皮衣，創 3：21），但最後還要把他們從伊甸園裡趕逐出去："於是把他趕出去了"（創 3：24）。因此，神就結束了這個"無罪時代"，開始第二個時代了。

（二）列祖時代：我們所說的列祖時代，包括一般人所分的"良心時代"、"人治時代"與"應許時代"。我們可以用"列祖時代"來包括這一切。列祖分為初期的列祖與希伯來人的列祖。

1· 初期列祖

由人類墮落至巴別塔（創 3：7—11），在這個時代中的人（列祖），他們曉得分別善惡。既然知道分別善惡，所以他們就以良心來定行善或行惡。但人的心都是壞的，一直犯罪，所以神就用洪水來刑罰那個世代的人。自洪水退去以後，神就把世界上的一切東西都交給人來管理（創 9：1—2），可惜人類仍然高傲（創 11：4），所以神就改變他們的口音，把他們分散在各處居住了，這就告了一個段落。

2· 希伯來人的列祖

希伯來人就是以色列人。創世記 1—11 章沒有希伯來人，直到第 12 章才有希伯來人。希伯來人的祖先就是亞伯蘭（創 12：1），神呼召他出離本家，並應許賜福給他，把迦南地賜給他的後裔，使他成為大國。從創世記 12 章至出埃及記 18 章，都是記載希伯來人列祖的生平。其中主要的有幾位：以撒、雅各、約瑟。人都是敗壞的，約瑟被他的弟兄們賣到埃及去了。後來，以色列全家都下埃及去，他們在那邊受了極大的痛苦（出 1：8—14）。後來，神就藉著摩西把他們帶到曠野去，開始另一個時代了。

（三）律法時代：許多人說律法時代是由摩西至基督降生。不，律法時代不是至基督降生，乃是由摩

西至耶穌釘十字架為止（出 20 章至約 19：30）。"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約 1：17，參出 19：3，9，17，20，25）。耶穌降生並未結束律法時代，祂生在律法之下（加 4：4）。祂不只不廢掉律法，反而替人守全了律法，一直到祂在十字架上說："成了"（約 19：30）的時候，律法才交代清楚了。不過有些人引路加 16：16 說，律法是到施浸的約翰為止："律法和先知，到約翰為止。"但這節經文是指"說預言"（太 11：13）說的。關於耶穌的降生，眾先知和律法說預言是止於約翰；這並不是說律法時代到約翰就結束了。人類一直是敗壞的，他們把主釘在十字架上了。因此，神就叫他們（猶太人）分散天下，結束了律法時代。律法時代與我們沒有直接關係。

（四）恩典時代：這個時代是由耶穌的降生直到七年災難為止。律法時代是到耶穌釘十字架止，但恩典時代是從耶穌降生就開始了："……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約 1：17）從耶穌降生至祂死（四福音）的時候，是恩典與律法的混合。所以我們特別要留意四福音的讀法。恩典的原則是可以用取的，但律法絕對不是給我們守的。

聖靈時代：這是在恩典時代裡的。聖靈時代是由聖靈降臨至教會被提到空中為止（徒 2 章— 啟 3 章），是純粹的恩典。人是因神的恩，藉著簡單的信心得救的。但人類還是敗壞，所以神就要用災難來刑罰他們。

末七年：主再來接教會到空中去之後，地上就開始有七年災難了（啟 4—19 章）。這個時候，亦是恩典與律法的混合，與現在是不完全相同的。神要用大災難來結束這個恩典的時代，就開始另一個時代了。

（五）國度時代：主再來後，祂要在地上建立國度，計一千年之久（啟 20 章）。那時候的人，就要守天國的律法了（太 5—7 章）。主還要找許多信徒來與祂一同作王一千年（提後 2：12）。但人（在天國裡生的）還是敗壞的（不是全體），所以神就要在天國之後，大大地刑罰他們了（啟 20：7—9）。

以後，"永世"就開始了（啟 21—22 章）。永世是回復到無罪時代，而且是遠超過在伊甸園的景況了！但這不列入"時代"來討論，因為在永世的時候，人類就不再失敗了（啟 21：4）。

第十章 其他

我們應當相信聖經是全備的啟示。在舊約的末了，並沒有說再沒有啟示，反而使我們知道有一位先知要來。在新約的末了，就沒有繼續的啟示了，而是用預言"耶穌再來"作一個自然的結論，所以我們不要加多或減少（啟 22：18—19）。我們當以聖經作我們一切的準則。不過，聖經沒有的事，不一定都不對，只要合乎原則就是了。

我們最好把這本書作為"查經手冊"，經常翻閱！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舊約簡稱

創出利民申

書士得撒王代拉

尼斯伯詩箴傳歌

賽耶哀結但

何 珥 摩 俄

拿 彌 鴻 哈

番 該 亞 瑪

新 約 簡 稱

(太) 可 路 約 徒 羅 (林)

(加) 弗 腓 西 帖 提 (多)

(門) 來 雅 彼 約 猶 (啟)

《舊 約》

一

創世記載萬物開始，出埃及記蒙救贖，
利未記論聖潔交通，民數記曠野靈程，
申命記重述須遵命，約書亞記得基業，
士師記失敗與拯救，路得記贖回一切。

二

撒母耳上民要立王，撒母耳下顯神權，
列王記上分為南北，列王記下罪惡顯，
歷代志上聖殿預備，歷代志下殿成功，
以斯拉記歸國建殿，尼希米記建聖城。

三

以斯帖記民蒙奇恩，約伯記論大試煉，
詩篇重禱告與讚美，箴言處世智慧書，
傳道書記日下虛空，雅歌預示主愛情，
以賽亞乃舊約福音，耶利米拆毀栽植。

四

哀歌因罪國破家亡，以西結榮耀盼望，
但以理歷史兼預言，何西阿勸民回轉，
約珥記災難與施恩，阿摩司講神公義，
俄巴底亞報應以東，約拿被差到外邦。

五

彌迦記敗壞與救法，那鴻言尼尼微傾，
哈巴谷說因信得生，西番雅顯神嚴慈，

哈該鼓勵重建聖殿，撒迦利亞異像多，
瑪拉基責背信變節，舊約為影三十九。